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星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现场参会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银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届满，监事会提名胡广军先生和朱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1、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

简历:

胡广军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1990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历任南通海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星有限”）检测中心组长、研究所工艺员、运营部技术科长；2005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海星有限/海星股份技术研究部部长；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海星股份腐蚀技术总监。

朱珩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历任海星有限腐蚀车间组长、工艺员、检验员、核算员、车间主任，生产一部部长，采购中心主任；2002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南通海一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海星有限/海星股份品保部副部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宁夏海力电子有限公司品保副部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海星股份装备技术部副部长。